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8)

於2014年5月21日召開的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布本行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已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東城區朝陽門北大街8號富華大廈C座16樓會議室舉行。董事長和常務副董事長因故無法參會，經本行半數以上董事推選會議由董事李慶萍主持。本行在任董事十四人，李慶萍女士、邢天才博士、吳小慶女士和王聯章先生等四名董事親自出席了本次會議，其餘董事因公務無法親自出席；本行在任監事六人，歐陽謙監事長、駱小元監事、李剛監事等三名監事親自出席了本次會議，其餘監事因公務無法親自出席；董事會秘書李欣先生親自出席本次會議；本行高級管理人員朱加麟先生列席本次會議。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行章程的有關規定。

茲提述本行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發佈的關於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通函」）。除非本公告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使用的定義與通函中的定義含義相同。

於舉行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當日，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787,327,034股，為賦予本行股東權利出席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表決決議案（但在本公告中編號為8、9和11的普通決議案除外）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

截至舉行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作為本行股東持有本行31,325,081,973股股份，約佔本行全部已發行股本的66.95%，在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普通議案、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非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普通議案及關於購買CBD-Z15項目部分物業的普通議案中具有重大利益，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在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上述普通決議

案放棄表決。因此，共有15,462,245,061股本行股份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審議並就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普通議案、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非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普通議案及關於購買CBD-Z15項目部分物業的普通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

本行無任何賦予股東權利出席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打算在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放棄投票權。

18名本行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合共持有38,175,768,816股本行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1.594250%，出席了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其中H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12名，合共持有9,236,819,021股本行H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62.066375%；A股股東及獲授權代表共6名，合共持有28,938,949,795股本行A股股份，佔本行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0.703028%。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所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股東代表以及監事會共同擔任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布，提呈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全部決議案已於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正式通過，表決結果詳情如下：

編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參加表決的股份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行董事會2013年度工作報告	38,170,869,816 (99.987167%)	1,126,000 (0.002950%)	3,773,000 (0.009883%)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本行監事會2013年度工作報告	38,170,869,816 (99.987167%)	1,126,000 (0.002950%)	3,773,000 (0.009883%)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3.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3年年度報告	38,170,869,816 (99.987167%)	1,126,000 (0.002950%)	3,773,000 (0.009883%)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4.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3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38,170,869,816 (99.987167%)	1,126,000 (0.002950%)	3,773,000 (0.009883%)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4年度財務預算方案	38,175,754,816 (99.999963%)	14,000 (0.000037%)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6.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3年度利潤分配預案	38,175,753,607 (99.999960%)	15,209 (0.000040%)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7.	審議及批准聘用2014年度會計師事務所及其報酬議案	38,175,754,816 (99.999963%)	14,000 (0.000037%)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8.	審議及批准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	6,850,672,843 (99.999796%)	14,000 (0.000204%)	0 (0.000000%)	6,850,686,843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	審議及批准關於申請與關聯方企業2014年度非授信類關聯交易上限的議案				
	9.1.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轉讓框架協議及其年度上限	6,850,672,843 (99.999796%)	14,000 (0.000204%)	0 (0.000000%)	6,850,686,843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9.2.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與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理財與投資服務框架協議及其年度上限	6,850,672,843 (99.999796%)	14,000 (0.000204%)	0 (0.000000%)	6,850,686,843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0.	審議及批准本行2013年度關聯交易專項報告	38,170,869,816 (99.987167%)	1,126,000 (0.002950%)	3,773,000 (0.009883%)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1.	審議及批准關於購買 CBD-Z15項目部分物 業的議案	6,819,476,843 (99.544425%)	14,000 (0.000205%)	31,196,000 (0.455370%)	6,850,686,843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2.	審議及批准關於選舉 袁明先生為獨立非執 行董事的議案	38,167,495,736 (99.978329%)	8,273,080 (0.021671%)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編號	特別決議案	票數 (%)			參加表決的股 份總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及批准關於章程 修訂的議案	38,171,619,556 (99.989131%)	4,149,260 (0.010869%)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4.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 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 議案	38,171,619,556 (99.989131%)	4,149,260 (0.010869%)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5.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 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 案	38,171,619,556 (99.989131%)	4,149,260 (0.010869%)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16.	審議及批准關於修訂 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 案	38,171,619,556 (99.989131%)	4,149,260 (0.010869%)	0 (0.000000%)	38,175,768,816
	本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袁明先生為本行第三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議案已於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獲得批准。

袁明先生的詳細資料如下：

袁明先生，62歲，中國國籍，2013年3月退休。2011年12月至2013年3月，袁先生曾任政協第十屆廣西壯族自治區委員會經濟委員會副主任。2003年12月至2012年2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行長、黨委書記。2003年4月至2003年12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廣西區分行主要負責人。1997年7月至2003年4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行長、黨委書記。1987年7月至1997年7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副行長、黨組成員。1986年2月至1987年7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辦公室主任。1984年11月至1986年2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通化市中心支行行長、黨組書記。1984年7月至1984年11月，袁先生曾任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副處長。1983年5月至1984年7月，袁先生曾是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主任科員。1979年2月至1983年5月，袁先生曾是中國建設銀行吉林省分行綜合計劃處幹部。1975年10月至1979年2月，袁先生曾是延邊州政府財貿辦公室幹部。1973年9月至1975年10月，袁先生曾在吉林省延邊財貿學校就讀商業經濟專業。1968年12月至1973年9月，袁先生曾是吉林省敦化縣大蒲柴河公社知青。袁先生是高級經濟師，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

袁明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期間有權獲發津貼每年人民幣三十萬元（稅前）。

袁明先生確認，除上文披露者外，(1)彼並無在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在過去三年未擔任任何其他上市公司的董事職位；(2)彼與本行或本行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連；以及(3)截至本通函之日，彼並無本行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

此外，袁明先生確認，概無其他資料有關其獲委任之事宜須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亦無任何其他事項須知會本行股東。袁明先生擔任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至本行第三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袁明先生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根據本行章程及中國相關法律法規規定，袁明先生的任命尚須獲得中國銀監會的批准。袁明先生將於任命生效後與本行簽署服務合同。

派發年度股息

經本行股東於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董事會欣然宣佈如下有關派發2013年度股息予本行股東的詳情：

以A股和H股總股本數為基數，本行將派發2013年年度股息每10股現金分紅人民幣2.52元（稅前），以人民幣計值和宣佈，以人民幣向A股股東支付，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H股的股息以港幣實際派發，其金額按照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召開日前一周（包括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當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79508元兌1.00港幣）計算，即每股H股現金股息為

0.3169492378港幣。本次H股股息將派發予於2014年6月3日名列本行股東名冊的所有H股股東。

有關2013年年度股息所得稅的代扣事宜，本行H股股東可參照本行於2014年3月27日發布的2013年年度業績公告中「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利潤及股息分配」章節。本行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為香港H股分紅派息代理人（「收款代理人」），並會將已宣派的現金股息支付予收款代理人，以待支付予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將支付現金股息並且現金股息支票將由本行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7日左右以自動轉賬或平郵方式寄予H股股東，郵誤風險由H股股東承擔。

關於向本行A股股東派發現金紅利的安排詳情，本行將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另作公告。

律師見證

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經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集、召開、出席會議人員和召集人資格及表決程序等相關事項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等法律法規及本行章程的規定，201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過的決議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振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朱小黃博士及孫德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陳小憲博士、竇建中先生、李慶萍女士、郭克彤先生、張小衛先生及岡薩洛·何塞·托拉諾·瓦易那（Gonzalo José Torano Vallina）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哲平先生、邢天才博士、劉淑蘭女士、吳小慶女士和王聯章先生。